

证券代码：000723

证券简称：美锦能源

公告编号：2023-075

债券代码：127061

债券简称：美锦转债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了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召开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姚锦龙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姚俊卿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确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杜兆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召开十届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丽珠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其中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成员如下：

- 1、董事长：姚锦龙
- 2、非独立董事：姚锦龙、姚俊卿、姚锦丽、姚锦江、郑彩霞、赵嘉
- 3、独立董事：李玉敏、辛茂荀、王宝英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姚锦龙；委员：姚俊卿、郑彩霞；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玉敏（独立董事）；委员：辛茂荀（独立董事）、王宝英（独立董事）；

3、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宝英（独立董事）；委员：辛茂荀（独立董事）、姚锦龙；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辛茂荀（独立董事）；委员：李玉敏（独立董事）、郑彩霞。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具体成员如下：

1、监事会主席：王丽珠

2、监事会成员：朱晶晶、杨俊琴（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况

1、总裁：姚俊卿

2、副总裁：姚锦城、姚锦江、姚鹏、姚宁

3、财务总监：郑彩霞

4、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姚锦龙

5、总工程师：李颜龙

6、证券事务代表：杜兆丽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就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杜兆丽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职务要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代行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如下：

	董事会秘书（代）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锦龙	杜兆丽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31号哈伯中心12层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31号哈伯中心12层
电话	(0351) 4236095	(0351) 4236095
传真	(0351) 4236092	(0351) 4236092
电子信箱	mjenergy@mjenergy.cn	mjenergy@mjenergy.cn

四、备查文件

1、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3、公司十届一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关于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

附：简历

姚锦龙先生，1974年生，本科毕业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之后就读于美国任斯里尔理工大学金融学专业和南开大学EMBA。历任山西美锦煤炭气化股份有限公司运销公司经理、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州天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山西美锦焦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四届政协委员、全国工商联执委、山西省工商联副主席、太原市政协常委、太原市工商联副主席。姚锦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姚俊卿先生，1966年生，山西教育学院毕业，本科学历，工程师。曾在太原师范、省教院学习，在清徐县马峪中学任教，在山西清徐煤炭气化总公司任职。历任美锦集团副总裁，山西美锦钢铁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美锦集团董事，美锦（天津）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公司董事，总裁。姚俊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姚锦丽女士，1982年3月生，本科毕业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获得财务会计荣誉学士学位，之后就读于英国剑桥大学Judge管理学院，获得金融学硕士学位，目前在读材料与化工博士研究生。历任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分析师，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海外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氢能与可持续发展部总经理、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大兴区第六届委员会委员、国际电

化学能源科学学会（IAOEES）副主席。姚锦丽女士上榜“2022福布斯中国青年海归菁英100人”、“2023福布斯中国杰出商界女性100”。姚锦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姚锦江先生，1992年11月生，2016年英国帝国理工学院本科毕业，数学专业。2017年英国伦敦大学学院硕士研究生专业毕业，定量研究方法专业。历任上海金丘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咨询分析师、临县锦源煤矿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煤炭事业部总经理。姚锦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郑彩霞女士，1968年9月生，石家庄铁道学院本科毕业，正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山西省会计领军人才。1989年7月参加工作，曾担任中铁17局集团物资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部长，山西美锦焦化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山西省会计协会常务理事、太原市会计协会副会长。郑彩霞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062,500股，股票来源于股权激励，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赵嘉先生，男，汉族，1982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

科毕业于天津大学，获得化学工程与工艺学士学位，之后就读于澳大利亚悉尼科技大学，获得工程管理硕士学位。历任美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美锦（北京）氢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美锦嘉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部长，现任公司董事。赵嘉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500,000股，股票来源于股权激励，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玉敏先生，1958年9月生，中共党员。于1978年3月至1982年1月就读于山西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1991年7月至1994年7月就读于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2000年10月至今在山西省高级会计师评审委员会担任专家、评委职位，负责评审内容；2005年7月在山西省会计准则实施工作组担任专家职位，主要负责咨询业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和山西焦煤、山西焦化、山煤国际、赫美集团独立董事。李玉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辛茂荀先生，1958年生，1984年山西财经学院会计系本科毕业，学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先后任山西财经学院会计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2003年4月至2011年3月，任山西财经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处长。2011年3月至2013年9月任山西财经大学MBA教育学院的院长。历任山西省会计学会、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山西省总会计师协会的常务理事、山西大学商务学院客座教授、财政部企业内部控制专家组咨询专家。2012年8月以来担任英洛华、山煤国际、印纪传媒、通宝能源的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和北方铜业、华阳股份、华丽家族、

山煤国际独立董事。辛茂荀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宝英先生，1968年8月生，博士，中北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通宝能源、华丽家族独立董事。王宝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姚锦城先生，1972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天津商学院，之后就读于美国RPI学校工商管理MBA学位。曾任山西省政协常委、山西省总商会副会长、山西省工商联副主席、太原市政协常委、太原市工商联副主席，历任美锦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姚锦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姚鹏先生，1989年9月生，大专学历，历任金汇通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总经理、山西美锦煤炭气化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部货运负责人、供应部部长等职，现任公司副总裁、焦炭事业部副总经理、太原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2023年6月被太原市委、市政府评选为优秀民营企业

家。姚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姚宁女士，1993年1月生，硕士。2015年毕业于上海电力大学，2017年获得英国考文垂大学硕士学位，2017年-2019年就职于中国旅游集团香港上市公司——香港中旅国际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2023年担任化工事业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化工事业部总经理。姚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李颜龙先生，1976年1月生，本科毕业于太原科技大学，获得化工工艺学士学位。历任山西美锦热电有限公司生技科科长，交城美锦热电有限公司设备科科长、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经营管理部部长，山西润锦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李颜龙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0万股，股票来源于股权激励，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丽珠女士，1963年4月生，1984年6月毕业于吉林大学本科，世界经济专业，1984年7月到1987年8月工作于太原市政府经济研究中心，1987年9月至1990年6月毕业于吉林大学研究生院，1990年7月至2023年4月任山西财经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多年来致力于企业投融资问题的研究。公开发表论文及著作数十

篇，主持国家级省部级及横向课题约二十余项。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和晋控煤业、跨境通独立董事。王丽珠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朱晶晶女士，1997年11月生，2018年6月毕业于南昌理工学院，金融与证券专业，现就读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专业。2018年9月至2019年3月在山西程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担任文员职务，现任公司监事。朱晶晶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杨俊琴女士，1977年7月生，本科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之后就读于山西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历任美锦能源集团董事长办公室主任，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综合部办公室主任。2011年5月被美锦集团评选为“劳动模范”，2011年12月获得由山西省总工会，山西省工商联联合颁发的“全省热爱企业优秀员工”荣誉称号。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杨俊琴女士持有公司3,847股股票，股票来源于二级市场增持。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杜兆丽女士，1988年11月生，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已于2015年4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助理，证券部负责人，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杜兆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